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天泓文創

Icon Culture Global Co.Ltd

Icon Culture Global Company Limited

天泓文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0)

內幕消息

延遲刊發全年業績；

可能延遲寄發年報；

董事會會議延期

及

可能暫停交易

本公告乃天泓文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延遲刊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根據目前本公司可獲得的信息，本公司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需要額外的時間來收集信息並完成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全年業績**」)的審計程序。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9條，本公司必須於財政年度結束後的三個月內刊發全年業績。鑒於前述情況，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無法按照GEM上市規則的要求於2025年3月31日刊發全年業績。延遲刊發全年業績構成對GEM上市規則第18.49條的違規。

核數師為完成全年業績的審計工作而要求的主要尚缺資料及／或審計程序包括獲取(a)與本集團新業務的預付款項有關的進一步資料；(b)法律意見及(c)審計確認。本公司正與核數師緊密合作，提供所有必要的資料及文件，以儘快完成審計程序。然而，全年業績的預期公佈日期需要進一步與核數師討論及確定，並將於適當時候公佈。

可能延遲寄發年報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03條，本公司須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四個月內（即於2025年4月30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年報**」）。由於延遲刊發全年業績，預計可能會延遲寄發年報。可能延遲寄發年報（如落實）將構成對GEM上市規則第18.03條的違規。預期的年報寄發日期將於適當時候公佈。

董事會會議延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將於2025年3月31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全年業績公告以供刊發，及考慮建議派發末期股息（如有）。由於前述延遲公佈全年業績，董事會會議將被推遲。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i)董事會會議的日期；及(ii)刊發全年業績及寄發年報的日期。

可能暫停交易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9A條，倘發行人未能根據GEM上市規則刊發定期財務信息，聯交所通常會要求暫停該發行人證券的交易，且暫停通常會持續至發行人刊發包含所需財務信息的公告為止。因此，目前預期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交易將於2025年4月1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起暫停，直至本公司刊發全年業績。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GEM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泓文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姚通

香港，202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姚通先生(主席)、梁薇女士(行政總裁及合規主任)、劉標先生及李志英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宗憲先生(副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漢珊女士、田濤先生及劉立漢先生。

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conspace.com刊載及保存。